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2017-050

2017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远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琼英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均无异议。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2017 年是中国经济推进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实体企业也将面临更大的挑战与困难。如宏观经济出现大幅不利波动、上下游产业链的价格大面积上涨或产品的市场需求整体下降将会对本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2、经销商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对经销商的培训、组织以及风险管理难度将会加大。若经销商大幅度出现自身经营不善、违法违规等行为，或者与本公司产生纠纷甚至合作关系终止等不稳定情形，可能导致本公司产品销量减少，从而影

响本公司的销售收入。

3、市场竞争风险

涂附磨具行业已经形成以优势企业为主的竞争格局，产品竞争从中低端产品向中高端产品转变；为适应优势企业之间中高端产品的竞争，行业内主要生产商致力于整合研发、品牌、渠道等环节优势资源，增强竞争力。行业竞争处于高水平、高层次的竞争，本公司如果未来不能有效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将受到影响。

4、技术革新风险

经过十余年对涂附磨具生产工艺的钻研，公司整体科研能力和研究成果均在业内拥有不俗的地位，但仍与国际顶尖企业存在一定的技术差距。如本公司不能进行持续的技术创新，填补国内高端市场的空白，将会对公司的未来发展产生影响。

5、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掌握行业核心技术与保持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是公司保持科技创新和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通过自主培养、人才引进等方式积累了稳定的核心技术团队，已采取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建立研发激励制度等措施保护核心技术与稳定技术团队，但如果仍出现核心技术泄密、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由本公司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慎重的可行性分析研究，并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状况而确定，预期能产

生良好的经济效益。但可行性研究根据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产品需求、产品价格、设备价格及行业状况进行测算，若上述因素发生变化，有可能会出现市场竞争加剧、市场需求变化、产品价格波动等情况，存在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从而对本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综合竞争力和经营业绩的提升产生影响。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8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3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0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金太阳	指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审计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江西金阳	指	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
金太阳有限	指	东莞市金太阳研磨有限公司
香港嘉和	指	嘉和（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金太阳	股票代码	300606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金太阳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ONGGUAN GOLDEN SUN ABRASIVES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璐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杜燕艳
联系地址	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路东 66 号
电话	0769-38823020
传真	0769-85652839
电子信箱	zqb@chinagoldensun.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8 日登陆创业板（A 股）市场，2017 年 5 月完成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变更内容如下：

- 1.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2.注册资本由“人民币陆仟陆佰玖拾万元”变更为“人民币捌仟玖佰贰拾万元”。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22,140,037.37	100,937,593.76	2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940,978.41	17,767,141.98	4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4,144,067.61	17,469,759.32	38.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032,631.69	22,667,559.36	10.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7.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27	7.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9%	8.41%	-1.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6,112,983.97	315,392,436.26	5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7,582,441.38	242,570,616.31	76.27%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78,05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52,312.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7,347.27	主要系子公司出售资产影响的所得税额
合计	1,796,910.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砂纸等涂附磨具的制造和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砂纸，属于磨料磨具行业子行业涂附磨具行业。

（一）产品种类和用途

公司产品分为耐水砂纸、干磨砂纸、干磨涂层砂纸、薄膜砂纸四大类，被广泛应用于金属、木材、皮革、玻璃、塑料、陶瓷等制品的磨削与抛光，涉及航天、航空、汽车、船舶、机床、机械、化工、建筑、冶金、能源、家电、电子、通讯、家具、珠宝、乐器、医学美容等传统和新兴行业。

（二）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以采购部为核心，根据销售计划、生产计划情况制定物资采购计划，并结合生产经营、市场销售和库存情况实行采购。公司制定了采购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对采购计划、采购作业、存货流转、仓储等采购业务流程中的重要环节进行全面监控和管理。

2. 生产模式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销售部根据上年度销售情况，结合本年度需求预测和订货情况编制销售计划。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并严格按计划组织生产。为提高对市场需求变化的应对能力，生产系统根据销售部的市场预测进行必要的储备性生产，保证产品合理库存。

3. 营销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主攻国内市场兼顾国外重点市场。经销方面，公司根据产品销售的市场区域和服务半径建立办事处，充分利用经销商的销售网络，拓宽市场覆盖面，帮助公司快速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直销方面，公司通过媒体、杂志等开展广告宣传、参加国际国内展会、参与大型招投标进行售前开发、售后维护等方式寻求重大的直销客户。

除销售自有品牌砂纸外，公司还采用ODM方式销售：即客户提供品牌商标，本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进行设计、研发、生产，知识产权归属本公司的方式。

4. 研发模式

目前公司采用“引进吸收、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研发模式，将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设计研发交给技术部和工程技术中心主要负责。技术部负责制定实施技术储备和技术创新的长期规划和项目计划，推进落实技术创新的激励机制和考核办法，并为生产、销售提供技术支持与服务；工程技术中心负责公司科技管理制度建设，各类科技项目的申报、实施、跟踪监控和评审验收、成果转化工作，组织产、学、研项目的调研、实施、研究开发工作。

为保证产研结合，本公司在研发上采取以下工作流程：同销售部共同立项→收集资料及样品→确定项目方案→确定工艺配方并提供小样→上线中试并提供大样→根据客户反馈优化工艺→经过多次中试并确定最终工艺→制定完整生产工艺文件→最后根据客户返单量稳定生产。

（三）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业绩的主要驱动因素为国家整体宏观经济状况、涂附磨具行业发展空间、市场需求情况、市场竞争态势、公司技术研发持续创新能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不适用
固定资产	不适用
无形资产	不适用
在建工程	不适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雄厚的研发实力

公司依托已建立的“东莞金太阳精密研磨材料工程中心”等公司研发机构，集合行业内一流专家、一线技术开发人员和客户服务专家等组建研发团队；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与供应商共同致力于涂附磨具生产所需的基材、粘结剂和磨料等三大材料的性能改进和提升，实现产业链的互动。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性产品主要包括全树脂重磅砂纸卷、聚酯薄膜砂纸、高档乐器专用砂纸卷、美容美体砂纸等，成功稳固了公司高端产品研发技术在国内行业的领先地位，打破了国外厂商长期垄断市场的局面，尤其是主要应用于美容美体和日常保健的美容美体砂纸，极大地拓展了砂纸的应用边界。

在3C电子、汽车专用研磨材料领域，公司的研发技术已接近国际领先水平，能够实现产品替代。在此之上，公司抢先研发其他各类新型研磨材料，时刻保持着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敏锐嗅觉和领先地位。此外，公司已获得20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发明专利，多项专利在报，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民营科技企业、东莞市民营科技企业。

2、明确的产品战略

公司始终贯彻“以持续创新推动公司发展”的理念，密切关注下游行业科技和智能制造产业的发展趋势，加快产品结构的调整，在以现有纸基类涂附磨具为主要经营产品的前提下，结合公司产品在行业的优势，积极向行业纵深发展，优化布局3C电子、汽车等研磨市场，积极培育新型研磨材料产品，开拓超精细、高精度研磨市场，使产品朝精密、高效、专业的方向发展，以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保证公司利润的持续增长。

3、规模扩张优势

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就专注于砂纸的生产与销售，通过与客户建立并维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实现产品销量的持续扩张。作为国内主要涂附磨具生产商之一，本公司能够以合理的价格采购原材料，降低采购成本；实现生产上的规模效应，优化生产成本；增强对客户的议价能力，取得较优的销售价格，最终实现公司经营效益的提升。

4、市场推广高效稳定

涂附磨具最终为制造企业所使用，而制造企业对涂附磨具产品质量的认同建立在长期业务合作的基础上，涂附磨具生产企业很难在短期内建立品牌认知度。制造企业为了保证其产品的“高精密度和高一致性”，通常一旦选定了涂附磨具生产商，就不会轻易改变，相对而言业务合作具有稳定性和长期性。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市场营销经验和客户资源，营业额逐年增加。公司结合纸基类中高端涂附磨具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和主要客户的需求特征等，以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进行产品销售。公司一方面充分合理利用经销商

的销售网络，以合理的成本捕捉市场销售机会，促进产品销售的持续扩张；另一方面，对于采取直销模式的客户，公司在客户所在区域建立区域销售网点和售后服务机构，提升对客户需求和服务的响应速度。

5、品牌认知度高

公司自设立以来即重视品牌建设，积极推进品牌建设，2016年5月12日“GOLDSUN及图”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金太阳”品牌产品已经成为信誉的保障，优秀的品牌效应同时也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和促进作用。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是公司登陆A股市场的第一年，也是公司战略发展的重要时期。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要求，持续推进技术研发、市场开拓、品牌推广、公司治理等方面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经营指标，经营业绩稳中有升。具体情况为：实现营业收入122,140,037.37元，同比增长21.01%；实现营业利润27,809,680.75元，同比增长35.28%；实现利润总额30,073,938.82元，同比增长43.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940,978.41元，同比增长46.01%；完成年度经营目标的46.98%。

2017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完成的工作有：

1、发力研发，逐步启动募投项目建设

为保证科研能力持续提升，公司在合理使用激励措施引进高新技术人才与加强现有技术力量培育的同时，充分利用高等院校雄厚的研发实力，坚持产学研相结合，以“高效、精密、专业”为研发方向，结合下游行业的需求及变化不断进行新产品、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形成了高效的科技研发体系。

同时，随着募集资金到位，公司已经逐步开始启动募投项目的建设工作，具体情况请见本章节“第五小节投资状况分析之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深入市场，加大业务拓展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迈入资本市场，“金太阳”品牌竞争力有所增强，公司也同步加大业务拓展力度，深入市场探索新的营销模式。从产品销售情况来看，干磨系列产品在汽车售后渠道的知名度不断提高，销售额保持稳步增长；SG系列已经在国内智能手机应用方面获得认可，在德国、欧美等海外市场与EU26汽车专用系列均推广顺利，形成了稳定的盈利能力。

3、严格生产管控，推进智能制造工作

生产是贯穿从原材料加工到成品出货全过程中的重要环节，根据公司精细化管理要求，生产体系积极完善标准化工艺流程，加强绩效考核，实施精益生产项目，从管理、指挥、调度、协调等多方全面地优化质量管理体系，贯彻落实国家对绿色生产的要求，不仅实现了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双提高，还有效降低了能源消耗。同时，为保证绿色环保与高端智能制造的持续发展，公司正在逐步落实信息化和全自动化生产工作，以便更好地、最大限度地满足科技发展对涂附磨具产品的需求。

4、完善公司治理，提高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人员稳定，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形成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和内部管理制度。公司持续推行有效的人才优化管理体制和激励考核制度，加强了管理、技术、内外营销、生产等中高层人才队伍建设，为企业战略的实施提供了有力的人才储备。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是否与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概述披露相同

是 否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22,140,037.37	100,937,593.76	21.01%	

营业成本	77,040,389.37	64,845,971.31	18.81%	
销售费用	5,225,746.86	2,916,628.14	79.17%	公司加强市场推广导致
管理费用	10,627,295.18	10,707,385.22	-0.75%	
财务费用	-311,745.03	47,535.58	-755.81%	主要系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所致
所得税费用	4,132,960.41	3,228,576.55	28.01%	主要系收入及结算方式增长导致
研发投入	5,149,067.08	4,558,163.40	1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2,631.69	22,667,559.36	1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06,103.58	-11,646,616.67	1,224.90%	主要系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087,067.00	-359,941.91	-45,131.45%	主要系发行股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780,865.32	10,655,690.76	207.64%	主要系募集资金所致
货币资金	79,274,107.79	26,626,948.71	197.72%	主要系发行股票
应收票据	15,027,280.27	9,067,702.32	65.72%	主要系收入增长及结算方式变更导致
预付款项	2,074,511.54	5,931,029.62	-65.02%	主要系母公司预付上市费用转为发行费所致
固定资产	100,031,590.81	108,616,288.20	-7.90%	主要系子公司出售资产导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9,147,763.01	224,212.25	66,420.79%	购买的理财产品
在建工程	1,236,811.58	855,129.20	44.63%	主要系新增办公及研发等工程施工
长期待摊费用	2,319,872.84	1,836,480.73	26.32%	主要系房屋装修增加导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3,793.69	951,393.48	-44.94%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16,050,943.63	9,156,609.85	75.29%	主要系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4,103,296.16	2,557,011.23	60.47%	预收款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3,102.21	47,724.72	-30.64%	主要系子公司资产出售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耐水砂纸	52,936,641.11	34,910,331.84	34.05%	5.61%	7.13%	-3.02%
涂层砂纸	43,611,436.03	27,697,393.23	36.49%	26.12%	27.49%	-3.13%

干磨砂纸	16,746,867.83	10,751,891.66	35.80%	2.26%	1.69%	1.07%
------	---------------	---------------	--------	-------	-------	-------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530,201.87	1.76%	计提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3,660,617.23	12.17%	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1,396,359.16	4.64%	子公司出售资产净损失	否
合计	5,587,178.26	18.58%	--	--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9,274,107.79	16.31%	26,626,948.71	9.13%	7.18%	主要系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50,449,956.46	10.38%	49,419,494.88	16.94%	-6.56%	
存货	54,592,708.67	11.23%	52,335,156.80	17.94%	-6.71%	
固定资产	100,031,590.81	20.58%	108,616,288.20	37.24%	-16.66%	主要系子公司出售资产
在建工程	1,236,811.58	0.25%	855,129.20	0.29%	-0.0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金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31,893.20	银行承兑汇票证保证金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9,000,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5,757.4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3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23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3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642.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885.4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757.4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月24日全部到位，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037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事项	金额
----	----	----

2017 年 1 月 24 日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扣除已划转发行费用）	170,828,000.00
	其中：尚未置换的前期已支付的发行费用	6,754,000.00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6,500,000.00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149,000,000.0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320,020.00
	本报告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00
	加：本期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12,007.83
2017 年 6 月 30 日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5,719,987.83

说明：

1. 初始存放金额包括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1,325.4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15,757.40万元，等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总额减去存放时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

2. 2017年4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于过会后陆续购买了理财产品，总金额为14,900万元。具体情况可见巨潮资讯网董事会决议公告（2017年4月20日）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2017年5月16日、2017年5月19日）。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	否	7,707.61	7,707.61	0.00	0.00	0.00%	2018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300 万平方米超精细研磨材料项目	否	5,153.33	5,153.33	0.00	0.00	0.00%	2018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896.46	2,896.46	32.00	32.00	1.10%	2019 年 03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757.40	15,757.40	32.00	32.00	--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5,757.40	15,757.40	32.00	32.00	--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 年产 800 万平方米高档涂附磨具项目</p> <p>公司基于对三个募投项目均衡考虑原则，将适当调整该项目动工时间。</p> <p>2. 年产 300 万平方米超精细研磨材料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公司为保证施工质量，同时为进行智能制造升级、提高生产线自动化程度、扩大自动化设备的范围，对各建筑物的设计方案和图纸进行了反复论证和修改。目前，这两个项目均已在报建中，报建后预计 2 个月内动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 公司使用 14,9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保本型理财产品，报告期内均未到期。 2. 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对应募集资金账户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期支出。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是否经过规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南城支行	无	否	保本浮动型	7,900.00	2017年05月12日	2017年08月14日	到期一次支付	0.00	是	0.00	73.45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无	否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17年05月17日	2017年08月15日	到期一次支付	0.00	是	0.00	9.86	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否	保本浮	3,500.00	2017年05	2017年11	到期一	0.00	是	0.00	69.04	0.00

公司东莞分行			动型		月 17 日	月 13 日	次支付					
中国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浮动型	2,300.00	2017 年 05 月 18 日	2017 年 09 月 17 日	到期一次支付	0.00	是	0.00	26.14	0.00
中国工商银行	无	否	保本浮动型	200.00	2017 年 05 月 18 日	2017 年 07 月 30 日	到期一次支付	0.00	是	0.00	1.30	0.00
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	无	否	保本浮动型	1,000.00	2017 年 06 月 07 日	2017 年 09 月 07 日	到期一次支付	0.00	是	0.00	10.59	0.00
合计				15,900.00	--	--	--	0.00	--	0.00	190.37	0.00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闲置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0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审议委托理财的董事会决议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0 日 2017 年 06 月 13 日											
审议委托理财的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期	2017 年 06 月 28 日											
委托理财情况及未来计划说明	<p>一、委托理财情况：</p> <p>1. 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14,900万元理财产品（第1~5行所列示）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购买进展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2017年5月16日2017-034号、2017年5月19日2017-036号）；</p> <p>2. 自有资金购买的中国民生银行广州分行1,000万元理财产品（第6行所列示）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购买进展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2017年7月21日2017-047号）。</p> <p>二、未来计划说明：公司未来将根据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及审批情况，在确保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进行委托理财。</p> <p>三、截止本半年度报告期，第1、2、5项理财产品均已到期，本金全部收回，且共收到利息846,082.06元。</p>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7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 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

本公司生产所用主要原材料为原纸、磨料和粘结剂，根据往年数据统计，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70%左右。如发生上下游产业链的价格大面积上涨，将大幅度拉动原材料价格的上涨，导致生产成本上升，业绩下滑。

应对措施：量化采购部的考核指标，加强采购部品质管理，加强采购价格管控，不断加强采购人员培训提高采购议价能力，开拓新的采购渠道，对部分原材料采购尝试进行招标制。从多方面实现价格控制。

2. 规模迅速扩张导致的经销商管理风险

风险描述详见“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之2、经销商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对现有经销商采取严格的风险管控措施，与优质经销商维系长期合作关系；同时，加大对新进经销商的培训宣导，以保证经销商的经营效率。另外，公司将加大对直销客户的营销力度，通过媒体、杂志等开展广告宣传、参加国际国内展会、参与大型招投标、合理利用各地办事处的售前开发、售后维护等方式开拓更多的直销客户。

3. 超精细研磨和3D磨料研磨项目产品风险

公司2017年的重点研发方向为超精细研磨产品和3D磨料研磨产品，属于高端涂附磨具产品，其新产品从开发到批量生产，期间要经过产品研发的配方实验、多次测试、使用反馈以及最终实现批量，整个周期较长。如果新产品无法实现批量或者技术无法达到高端工艺要求，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推出，无法应对当前同质化严重市场带来的压力。

应对措施：集合内部专业人才并聘请行业资深专家担任技术顾问的研发体系，组织实施新产品的研发；并积极参与国际技术交流活动，消化吸收国际高新技术；同时，在公司已经合作的华南理工大学、太尔胶粘剂（广东）有限公司等单位的基础上，深化与高等院校等科研机构的技术合作，实现产学研结合，以获得互补性的研发资源，完成新产品的研发工作。

4. 核心技术泄密及核心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依赖于专业技术人才，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核心技术和核心技术人员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进一步创新和发展的基础。如果出现核心技术泄密、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在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的基础上，完善研发激励制度，加强企业文化和员工福利建设，提升员

工幸福感和企业归属感。

5. 所得税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的文件，公司在2015年度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复审，获准执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有效期为2015年度至2017年度，适用税率为15%。如果国家或地方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由于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司将不能继续享受上述优惠政策，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税收政策的变动情况以及高新认定的相关要求，提前做好18年高新认定的准备工作，以确保通过。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6.58%	2017 年 05 月 10 日	2017 年 05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7-032）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6.58%	2017 年 06 月 28 日	2017 年 06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17-04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QING YANG; XIUYING HU; ZHEN YANG; 杨璐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17 年 8 月 8 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7 年 02 月 08 日	2020 年 02 月 08 日	正常履行中
	杨伟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	2017 年 02 月 08 日	2020 年 02 月 08 日	正常履行中

		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17 年 8 月 8 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方红； 刘宜彪；农忠超；许曼；余正喜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17 年 8 月 8 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7 年 02 月 08 日	2018 年 02 月 08 日	正常履行中
李亚斌；郑大林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后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 年 02 月 08 日	2018 年 02 月 08 日	正常履行中
刘蕾；杨孙艺；姚顺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7 年 02 月 08 日	2018 年 02 月 08 日	正常履行中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2014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规定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p> <p>（一）利润分配的原则</p> <p>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的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p> <p>2、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分红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p>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不得再次公开发行证券。</p>	2017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4、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公司保证调整后的分红回报规划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p> <p>（二）利润分配的形式</p> <p>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其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p> <p>（三）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p> <p>公司在满足下列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时，至少应当采用现金股利进行利润分配：</p> <p>1、公司该年经审计的可供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经营性净现金流为正值且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的 20%，实施现金股利分配不会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p> <p>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四）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间间隔</p> <p>1、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的，进行利润分配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八十；</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的，进行利润分配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四十；</p> <p>（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的，进行利润分配时，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情形之一：</p> <p>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p> <p>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百分之十五。</p> <p>2、在符合现金股利分配的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后进行一次现金股利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五）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p> <p>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p>			
--	--	---	--	--	--

		<p>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p> <p>(六)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p> <p>1、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公司所属发展阶段、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拟订方案。</p> <p>2、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3、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p> <p>4、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七)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p> <p>1、公司如遇不可抗力或者因生产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等原因需调整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p> <p>2、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p> <p>3、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公司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p>公司将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果变更股利分配政策，必须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通过。</p>			
QING YANG;XIU YING HU;ZHEN YANG;杨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XIUYING HU(胡秀英)、杨璐、ZHEN YANG(杨稹)、QING YANG(杨勅)于 2014 年 3 月 5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如下：</p> <p>1、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除公司外，本人不存在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的情形。</p> <p>2、为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或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的期间：除公司外，本人将不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本人将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公司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本人保证将促使本人控股或本人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以下并称“控股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公司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本人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公司构</p>	2017 年 02 月 08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和业务经营，本人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如公司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人和控股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本人和控股企业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亲自和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公司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p> <p>(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p> <p>(2) 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p> <p>(4)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p> <p>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XIUYING HU、杨璐、ZHEN YANG、QING YANG 于 2016 年 8 月 5 日重新出具了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二) 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p> <p>为避免公司主要股东占用资金，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XIUYING HU(胡秀英)、杨璐、ZHEN YANG(杨稹)及 QING YANG(杨勍)向公司作出了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p> <p>1、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在与金太阳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限制占用金太阳资金。</p> <p>2、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得要求金太阳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要求金太阳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p> <p>3、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不谋求以下列方式将金太阳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包括：①有偿或无偿地拆借金太阳的资金给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使用；②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提供委托贷款；③委托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进行投资活动；④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⑤代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关联企业偿还债务；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p> <p>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导致金太阳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QING YANG;XIUYING HU;ZHEN YANG;李亚斌;许曼;杨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	<p>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XIUYING HU(胡秀英)、杨璐、ZHEN YANG(杨稹)、QING YANG(杨勍)、董事许曼、监事会主席李亚斌均向公司作出了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人保证，将尽量避免或减少本人及本人持股、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若本人及本人持股、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必须按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或促成关联董事回避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p> <p>2、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p>	2017年02月08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3、若公司的独立董事认为本人及本人持股、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则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人不正当利用股东地位，本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或公司其他股东所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本人同意对因违背上述承诺或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公司其他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方造成的一切损失进行赔偿”</p>			
<p>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公司将通过回购公司股票或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以及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稳定股价，同时保证回购或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及上述人员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时将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p> <p>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一旦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在保证符合上市要求且不强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将依次实施以下一项或多项具体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回购股票；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4、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5、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p>（三）稳定股价的程序</p> <p>1、实施公司回购股份的程序</p> <p>公司将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实施方案将在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p> <p>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但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p>	<p>2017 年 02 月 08 日</p>	<p>2020 年 02 月 08 日</p>	<p>正常履行中</p>

		<p>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p>2、实施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p> <p>在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如果公司股票回购方案由于未能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或者回购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等原因无法实施，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方案并公告。</p>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XIUYING HU（胡秀英）、杨璐、ZHEN YANG（杨稔）、QING YANG（杨勅）将自股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90 个交易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2%，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但是如果出现以下情况，可不再继续实施该增持方案：</p> <p>（1）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p> <p>（2）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p> <p>（4）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3、实施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p> <p>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条件，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个交易日内增持公司股票，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税前薪酬总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税前薪酬总和。</p> <p>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持方案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股份增持计划。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但是如果出现以下情况，可不再继续实施该增持方案：</p> <p>（1）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p> <p>（2）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	--	---	--	--	--

		<p>(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符合法定上市条件；</p> <p>(4)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对于未来新聘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方可聘任。</p> <p>4、实施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的程序</p> <p>如若前述三项措施依次实施后仍未达到稳定股价的目标，公司将采取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以及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公司将在条件成就时及时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实施。</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3月处置了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资产，目前清算小组正在办理后续注销公司事宜，具体情况请查阅巨潮资讯网2017年4月20日相关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900,000	100.00%						66,900,000	75.00%
1、其他内资持股	33,450,000	50.00%						33,450,000	37.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3,450,000	50.00%						33,450,000	37.50%
2、外资持股	33,450,000	50.00%						33,450,000	37.50%
境外自然人持股	33,450,000	50.00%						33,450,000	37.5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300,000				22,300,000	22,300,000	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00,000				22,300,000	22,30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66,900,000	100.00%	22,300,000	0	0	0	22,300,000	89,2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14年3月5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以及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33号文《关于核准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以公开发售方式发行A股2,23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8.36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920万元。

公司股票于2017年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300606，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2016年末的6,690万股增加至8,920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见上文“股份变动的原因”。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前的6,690万股及首次公开发行的2,230万股，总股本合计8,920万股已全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影响，公司总股本由6,690万股增加至8,920万股，对每股收益和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的主要影响如下：

1. 2016年12月31日，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0.60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3.63元；

2. 2017年06月30日，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为0.29元，较去年同期上升7.41%；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4.79元，较去年同期上升45.72%。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首次公开发行	2017年01月18日	8.36元/股	22,300,000	2017年02月08日	22,300,000	2017年0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2017年01月16日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见“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项下说明。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4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XIUYING HU	境外自然人	30.75%	27,429,000		27,429,000			
杨璐	境内自然人	10.94%	9,760,041		9,760,041			
李亚斌	境内自然人	3.68%	3,284,456		3,284,456		质押	3,284,456

许曼	境内自然人	3.56%	3,177,416		3,177,416			
杨伟	境内自然人	3.56%	3,171,094		3,171,094		质押	1,200,000
QING YANG	境外自然人	3.38%	3,010,500		3,010,500			
ZHEN YANG	境外自然人	3.38%	3,010,500		3,010,500			
杨孙艺	境内自然人	3.23%	2,876,700		2,876,700			
刘蕾	境内自然人	3.22%	2,868,338		2,868,338			
方红	境内自然人	2.68%	2,392,117		2,392,117		质押	1,2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XIUYING HU 与杨璐为夫妻关系，杨璐为 ZHEN YANG、QING YANG 之父，XIUYING HU 为 ZHEN YANG、QING YANG 之母，杨伟为杨璐之侄。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90,129	人民币普通股	1,490,129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顶秀雄楚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98,281	人民币普通股	998,281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信 5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836,584	人民币普通股	836,584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 28 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44,078	人民币普通股	744,078					
九泰基金－广发银行－九泰基金－永乐分级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707,030	人民币普通股	707,030					
刘华健	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					
张伟	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000					
陈湧彬	26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63,800					
深圳市新网在线广告有限公司	225,7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700					
王晓慧	14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2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发现公司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6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余正喜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7 年 05 月 10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所有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任职
郑大林	监事	离任	2017 年 05 月 10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
杜长波	监事	离任	2017 年 05 月 10 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辞职后出任董事
杜长波	董事	被选举	2017 年 05 月 10 日	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杨直秀	监事	被选举	2017 年 05 月 10 日	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闫新亭	监事	被选举	2017 年 05 月 10 日	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诸远继	财务总监	被选举	2017 年 04 月 19 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选举为财务总监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274,107.79	45,798,738.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27,280.27	13,205,918.24
应收账款	50,449,956.46	48,944,337.70
预付款项	2,074,511.54	7,280,728.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1,657.5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3,422.99	234,375.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592,708.67	55,279,079.6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9,147,763.01	220,031.81
流动资产合计	350,889,750.73	170,984,868.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031,590.81	105,685,281.31
在建工程	1,236,811.58	448,075.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472,544.22	34,426,098.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19,872.84	1,616,337.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8,620.10	638,620.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3,793.69	1,593,154.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5,223,233.24	144,407,567.77
资产总计	486,112,983.97	315,392,436.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50,943.63	19,131,956.98

应付账款	31,257,115.14	31,482,394.87
预收款项	4,103,296.16	3,652,161.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493,597.42	1,126,676.80
应交税费	4,759,922.25	9,659,049.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102.21	4,833,102.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32,565.78	277,997.63
流动负债合计	58,530,542.59	70,163,339.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58,48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8,480.00
负债合计	58,530,542.59	72,821,819.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200,000.00	66,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003,667.56	34,232,820.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60,221.38	14,967,405.0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9,918,552.44	126,470,390.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582,441.38	242,570,616.3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27,582,441.38	242,570,616.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6,112,983.97	315,392,436.26

法定代表人：杨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远继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琼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997,985.16	45,452,065.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27,280.27	13,205,918.24
应收账款	48,782,004.10	46,946,325.34
预付款项	2,061,348.07	7,267,565.52
应收利息		21,657.5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3,422.99	234,285.26
存货	54,592,708.67	55,655,799.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9,147,763.01	152,126.75
流动资产合计	348,932,512.27	168,935,744.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544,704.00	19,544,704.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027,630.94	101,834,390.28
在建工程	1,236,811.58	448,075.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472,544.22	30,850,971.3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19,872.84	1,589,637.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8,620.10	638,620.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6,783.00	1,593,154.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146,966.68	156,499,553.16
资产总计	504,079,478.95	325,435,297.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50,943.63	19,131,956.98
应付账款	34,192,065.03	34,258,847.61
预收款项	12,890,219.37	3,565,713.97
应付职工薪酬	1,448,200.00	1,106,835.29
应交税费	4,582,161.55	9,410,349.3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74,938.20	9,874,220.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832,565.78	277,997.63
流动负债合计	72,271,093.56	77,625,921.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2,271,093.56	77,625,921.4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9,200,000.00	66,9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548,371.56	33,777,524.9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60,221.38	14,967,405.08
未分配利润	154,599,792.45	132,164,445.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1,808,385.39	247,809,375.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4,079,478.95	325,435,297.1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122,140,037.37	100,937,593.76
其中：营业收入	122,140,037.37	100,937,593.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330,356.62	80,380,722.89
其中：营业成本	77,040,389.37	64,845,971.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18,468.37	826,101.94
销售费用	5,225,746.86	2,916,628.14
管理费用	10,627,295.18	10,707,385.22
财务费用	-311,745.03	47,535.58
资产减值损失	530,201.87	1,037,100.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809,680.75	20,556,870.87
加：营业外收入	3,660,617.23	1,043,42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304.89	
减：营业外支出	1,396,359.16	604,572.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86,359.16	604,572.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073,938.82	20,995,718.53

减：所得税费用	4,132,960.41	3,228,576.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40,978.41	17,767,141.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940,978.41	17,767,141.98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940,978.41	17,767,141.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940,978.41	17,767,141.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9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9	0.2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杨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诸远继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琼英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2,140,037.37	99,585,146.02
减：营业成本	77,040,389.37	63,825,360.34
税金及附加	1,218,468.37	798,911.23
销售费用	5,196,738.86	2,845,755.20
管理费用	10,500,425.71	9,776,125.06
财务费用	-312,105.31	48,417.88
资产减值损失	422,169.47	788,929.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073,950.90	21,501,646.71
加：营业外收入	1,002,137.23	943,1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304.89	
减：营业外支出	14,964.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64.7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061,123.39	22,444,746.71
减：所得税费用	4,132,960.41	3,084,442.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928,162.98	19,360,304.1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928,162.98	19,360,304.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218,523.74	113,701,003.9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4,327.22	2,527,85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052,850.96	116,228,860.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591,108.80	64,962,280.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53,376.91	9,420,122.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50,565.00	14,024,158.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25,168.56	5,154,73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020,219.27	93,561,301.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2,631.69	22,667,559.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0,000.00	54,923.0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0,000.00	54,923.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86,103.58	11,701,539.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486,103.58	11,701,539.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306,103.58	-11,646,616.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82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828,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9,941.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0,93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0,933.00	9,359,941.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087,067.00	-359,941.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729.79	-5,310.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780,865.32	10,655,690.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461,349.27	14,140,13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42,214.59	24,795,825.7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996,405.74	111,558,591.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4,252.50	2,526,284.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140,658.24	114,084,875.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438,880.87	63,447,167.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34,279.91	9,342,514.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47,533.24	13,946,555.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36,781.89	5,072,009.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857,475.91	91,808,246.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83,182.33	22,276,628.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86,103.58	11,701,539.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486,103.58	11,701,539.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86,103.58	-11,701,539.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82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828,000.00	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59,941.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40,933.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40,933.00	9,359,941.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087,067.00	-359,941.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729.79	-5,310.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851,415.96	10,209,837.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114,676.00	12,757,072.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966,091.96	22,966,909.6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900,000.00				34,232,820.90				14,967,405.08		126,470,390.33		242,570,616.31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900,000.00			34,232,820.90			14,967,405.08		126,470,390.33			242,570,616.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00,000.00			136,770,846.66			2,492,816.30		23,448,162.11			185,011,825.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940,978.41			25,940,978.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300,000.00			136,770,846.66								159,070,846.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300,000.00			136,770,846.66								159,070,846.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92,816.30		-2,492,816.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92,816.30		-2,492,816.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200,000.00				171,003,667.56				17,460,221.38		149,918,552.44	427,582,441.3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900,000.00				34,232,820.90				10,762,992.69		90,466,502.62		202,362,316.21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900,000.00				34,232,820.90				10,762,992.69		90,466,502.62		202,362,316.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4,204,412.39		36,003,887.71		40,208,300.10
（一）综合收益 总额											40,208,300.10		40,208,300.10
（二）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04,412.39		-4,204,412.39		
1. 提取盈余公积									4,204,412.39		-4,204,412.3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900,000.00				34,232,820.90				14,967,405.08		126,470,390.33		242,570,616.3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900,000.00				33,777,524.90				14,967,405.08	132,164,445.77	247,809,375.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900,000.00				33,777,524.90				14,967,405.08	132,164,445.77	247,809,375.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00,000.00				136,770,846.66				2,492,816.30	22,435,346.68	183,999,009.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928,162.98	24,928,162.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300,000.00				136,770,846.66						159,070,846.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300,000.00				136,770,846.66						159,070,846.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92,816.30	-2,492,816.30	
1. 提取盈余公积									2,492,816.30	-2,492,816.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9,200,000.00				170,548,371.56				17,460,221.38	154,599,792.45	431,808,385.39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900,000.00				33,777,524.90				10,762,992.69	94,324,734.27	205,765,25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900,000.00				33,777,524.90				10,762,992.69	94,324,734.27	205,765,25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04,412.39	37,839,711.50	42,044,123.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044,123.89	42,044,123.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204,412.39	-4,204,412.39	
1. 提取盈余公积									4,204,412.39	-4,204,412.3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900,000.00				33,777,524.90			14,967,405.08	132,164,445.77	247,809,375.75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东莞市大岭山镇大环路东66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8,920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璐

营业执照号码：91441900770950125W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砂布、砂纸制品等涂附磨具、磨料及专用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禁止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涂附磨具行业，主要产品为砂纸

2、历史沿革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东莞市金太阳研磨有限公司，系由胡秀英、胡湘云、刘宜彪于2004年9月21日共同出资组建，于2012年10月24日由东莞市金太阳研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以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33号文《关于核准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以公开发售方式发行A股2,23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8.36元。公司股票于2017年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300606。

3、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8月17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批准报出。

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公司仅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1家，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28、收入”。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11、应收款项”。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2017年1-6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办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按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全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办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C、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t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C、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D、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A、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B、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C、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E、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或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按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

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

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 年-20 年	3%-5%	4.75%-9.7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10 年	3%-5%	9.50%-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3%-5%	19%-19.4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5 年	3%-5%	19%-32.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计算机软件、商标权等。

①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A、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合同约定或产权证规定使用年限
计算机软件	5年	合理估计
商标使用权	10年	权证规定使用年限或合理估计
专利权	10年	权证规定使用年限或合理估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B、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1、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房屋装修费	3-10年	---
其他服务费	3-10年	---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

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6、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具体业务操作如下：

①国内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按销售合同规定将产品运至买方指定地点，把产品交付给客户，客户确认收货后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并确认收入。对于客户自行提货，在货物交付时确认收入。

②国际销售收入确认方法

国际销售交货地为装运港，在装运港当货物越过船舷，并同时向海关报关出口，此时公司即完成交货，交货后已将商品所有权转移给购货方，同时不再实施和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拥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的权利。公司将货物报关装船，把提单交付给客户，经海关批准出口时开具出口发票确认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从未来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①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②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 附回购条款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7、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以上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修订的规定，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由于细则尚未发布，且根据公司情况，本期没有需调整的列报项目，仅对会计政策进行修订。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销售服务收入、无形资产或者不动产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出口商品的增值税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免、抵、退”政策。

(2)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粤科高字[2013]59号文件，公司于2012年11月26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获准执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有效期为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有效期3年，故公司2012年度至2014年度的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15%。2015年，公司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复审，2015年度至2017年度企业所得税的适用税率为1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513.60	12,379.29
银行存款	74,234,700.99	41,448,969.98
其他货币资金	5,031,893.20	4,337,389.65
合计	79,274,107.79	45,798,738.92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031,893.20	4,337,389.65
合计	5,031,893.20	4,337,389.65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027,280.27	13,046,067.27

商业承兑票据	0.00	159,850.97
合计	15,027,280.27	13,205,918.24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853,709.87	6,558,098.00
合计	7,853,709.87	6,558,098.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368,608.15	100.00%	4,918,651.69	8.88%	50,449,956.46	53,427,813.82		4,483,476.12	8.39%	48,944,337.70
合计	55,368,608.15	100.00%	4,918,651.69	8.88%	50,449,956.46	53,427,813.82		4,483,476.12	8.39%	48,944,337.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8,113,847.45	2,405,692.37	5.00%
1 至 2 年	3,093,117.54	309,311.75	10.00%
2 至 3 年	1,886,257.86	565,877.36	30.00%
3 至 4 年	1,156,532.46	578,266.23	50.00%
4 至 5 年	296,744.32	237,395.46	80.00%
5 年以上	822,108.52	822,108.52	100.00%

合计	55,368,608.15	4,918,651.69	8.88%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5,175.5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2,005,593.18	21.68	887,095.77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45,659.87	98.61%	3,178,886.36	43.66%
1 至 2 年	13,348.28	0.64%	566,991.28	7.79%
2 至 3 年	3,973.54	0.19%	3,334,851.35	45.80%
3 年以上	11,529.85	0.56%	200,000.00	2.75%
合计	2,074,511.54	--	7,280,728.99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期末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	1,665,052.20	80.26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4,165.67	99.00%	20,742.68	6.03%	323,422.99	250,336.48	98.69%	15,960.82	6.38%	234,375.6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25.28	1.00%	3,325.28	100.00%		3,325.28	1.31%	3,325.28	100.00%	
合计	347,490.95	100.00%	24,067.96	100.00%	323,422.99	253,661.76	100.00%	19,286.10	7.60%	234,375.6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7,813.67	16,890.68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00	2,50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352.00	1,352.00	100.00%
合计	344,165.67	20,742.68	6.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781.8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05,900.00	105,900.00
备用金	48,500.00	2,000.00
代垫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89,313.67	141,984.48
其他	3,777.28	3,777.28
合计	347,490.95	253,661.7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垫员工社保	代垫员工社保	154,134.07	1 年以内	44.41%	7,706.70
东莞东大岭山镇下高田股份经济联合社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28.82%	5,000.00
代垫员工住房公积金	代垫员工住房公积金	35,179.60	1 年以内	10.14%	1,758.98
行政人事部	备用金	20,000.00	1 年以内	5.76%	1,000.00
东莞市大岭山荣华工业气体经营部	押金	5,000.00	3-4 年	1.44%	2,500.00
合计	--	314,313.67	--	90.57%	17,965.68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2,470,736.94		22,470,736.94	23,812,326.05		23,812,326.05
在产品	4,881,105.27		4,881,105.27	4,094,687.08		4,094,687.08
周转材料	923,657.67		923,657.67	983,266.96		983,266.96
产成品	24,088,356.54	414,624.36	23,673,732.18	22,180,679.84	324,379.92	21,856,299.92

自制半成品	2,335,750.52		2,335,750.52	3,670,377.82		3,670,377.82
发出商品	307,726.09		307,726.09	862,121.81		862,121.81
合计	55,007,333.03	414,624.36	54,592,708.67	55,603,459.56	324,379.92	55,279,079.64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产成品	324,379.92	90,244.44				414,624.36
合计	324,379.92	90,244.44				414,624.3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理财产品资金	149,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		67,905.06
待摊费用（财产保险费等）	147,763.01	152,126.75
合计	149,147,763.01	220,031.81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300,062.52	62,003,345.73	5,742,026.13	2,517,586.84	142,563,021.22
2.本期增加金额	623,190.30	2,254,968.63		120,015.78	2,998,174.71
(1) 购置		2,174,797.73		120,015.78	2,294,813.51
(2) 在建工程转入	623,190.30	80,170.90			703,361.2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615,530.58	167,752.98	130,118.32	132,419.31	6,045,821.19
(1) 处置或报废	5,615,530.58	167,752.98	130,118.32	132,419.31	6,045,821.19
4.期末余额	67,307,722.24	64,090,561.38	5,611,907.81	2,505,183.31	139,515,374.7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348,056.41	20,106,485.56	5,093,234.28	1,157,534.01	36,705,310.26
2.本期增加金额	1,650,664.52	2,767,863.22	199,121.93	169,001.20	4,786,650.87
(1) 计提	1,605,574.28	2,766,405.98	199,121.93	168,795.94	4,739,898.13
3.本期减少金额	1,857,517.74	107,769.95	70,047.14	117,288.27	2,152,623.10
(1) 处置或报废	1,857,517.74	107,769.95	70,047.17	116,767.11	2,152,101.97
4.期末余额	10,141,203.19	22,766,578.83	5,222,309.07	1,209,246.94	39,339,338.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72,429.65			172,429.6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7,983.75			27,983.75
(1) 处置或报废		27,983.75			27,983.75
4.期末余额		144,445.90			144,445.9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166,519.05	41,179,536.65	389,598.74	1,295,936.37	100,031,590.81
2.期初账面价值	61,952,006.11	41,724,430.52	648,791.85	1,360,052.83	105,685,281.3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仓库（大环厂）	19,331,881.58	正在办理中
宿舍（大环厂）	9,824,351.34	正在办理中
合计	29,156,232.92	--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大环厂）	32,688.08		32,688.08			
研发楼（大环厂）	36,229.89		36,229.89			
2#厂房（大环厂）	47,279.12		47,279.12			
伽玛单面反射式测厚仪	731,492.75		731,492.75			
其他工程	389,121.74		389,121.74	448,075.55		448,075.55
合计	1,236,811.58		1,236,811.58	448,075.55		448,075.5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办公楼（大环厂）	12,000,000.00		32,688.08			32,688.08	0.27%	0.27%				其他
研发楼（大环厂）	13,000,000.00		36,229.89			36,229.89	0.28%	0.28%				其他
2#厂房（大环厂）	17,000,000.00		47,279.12			47,279.12	0.28%	0.28%				其他
合计	42,000,000.00		116,197.09			116,197.09	--	--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9,255,521.08	471,461.54	39,726,982.6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173,300.00		4,173,300.00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5,082,221.08	471,461.54	35,553,682.6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835,875.71	465,008.53	5,300,884.2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97,735.80		397,735.80
3.本期减少金额	612,084.00	5,397.64	617,481.64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621,527.51	459,610.89	5,081,138.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460,693.57	11,850.65	30,472,544.22
2.期初账面价值	34,419,645.37	6,453.01	34,426,098.3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1,573,250.35	623,931.64	195,123.32		2,002,058.67
网站、邮箱服务费	6,440.00		1,680.00		4,760.00
其他	36,647.50	284,913.99	8,507.32		313,054.17
合计	1,616,337.85	908,845.63	205,310.64		2,319,872.84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79,636.78	638,620.10	4,257,467.31	638,620.10
合计	4,679,636.78	638,620.10	4,257,467.31	638,620.10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8,620.10		638,620.1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284,569.80
资产减值准备		569,674.83
合计		4,854,244.6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602,273.90	
2018 年		709,648.40	
2019 年		1,324,762.72	
2020 年		605,821.20	
2021 年		1,042,063.58	
合计		4,284,569.80	--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	523,793.69	1,593,154.58
合计	523,793.69	1,593,154.58

1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50,943.63	19,131,956.98
合计	16,050,943.63	19,131,956.9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8,018,378.78	27,544,343.48
应付工程款	2,688,402.28	3,443,234.04
应付设备款	486,364.08	213,015.01
其他	63,970.00	281,802.34
合计	31,257,115.14	31,482,394.87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103,296.16	3,652,161.67
合计	4,103,296.16	3,652,161.67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26,676.80	10,265,213.02	9,898,292.40	1,493,597.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6,566.88	606,566.88	
合计	1,126,676.80	10,871,779.90	10,504,859.28	1,493,597.4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6,676.80	8,901,580.38	8,534,659.76	1,493,597.42
2、职工福利费		676,399.92	676,399.92	
3、社会保险费		160,976.18	160,976.18	
其中：医疗保险费		98,470.40	98,470.40	
工伤保险费		41,951.21	41,951.21	
生育保险费		20,554.57	20,554.57	
4、住房公积金		209,745.00	209,74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932.17	45,932.17	
6、非货币性福利		270,579.37	270,579.37	
合计	1,126,676.80	10,265,213.02	9,898,292.40	1,493,597.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84,101.44	584,101.44	
2、失业保险费		22,465.44	22,465.44	
合计		606,566.88	606,566.88	

1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82,651.78	2,225,080.24
企业所得税	3,790,382.65	5,929,483.64
个人所得税	51,093.48	22,303.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928.81	136,314.79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7,928.78	136,314.75
印花税	12,126.69	9,800.89
土地使用税	200,640.00	525,460.00
房产税	47,170.06	674,291.59
合计	4,759,922.25	9,659,049.79

1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修理费	16,301.60	16,301.60
其他	16,800.61	4,816,800.61
合计	33,102.21	4,833,102.21

2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电费、土地使用费、运费等	832,565.78	277,997.63
合计	832,565.78	277,997.63

2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58,480.00		2,658,480.00		江西宜黄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办拨付建设资金
合计	2,658,480.00		2,658,48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厂房建设补助	2,658,480.00		2,658,48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58,480.00		2,658,480.00			--

其他说明：

2009年11月13日子公司江西金阳收到江西宜黄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办拨付建设资金4,012,800.00元，用于建设厂房、仓库等房屋建筑物，公司计入递延收益，并于2010年4月厂房、仓库竣工时按20年进行摊销；因子公司江西金阳出售厂房和仓库，与厂房建设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尚未摊销金额于2017年3月31日一次性计入营业外收入。

2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6,900,000.00	22,300,000.00				22,300,000.00	89,200,0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2014年3月5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以及2016年3月23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233号文《关于核准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以公开发售方式发行A股2,23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8.36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8,920万元。

公司股票于2017年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300606，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2016年末的6,690万股增加至8,920万股。

本次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186,428,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合同总金额（部分含税）人民币28,854,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7,574,000.00元。由于增值税为价外税，增值税进项税人民币1,496,846.66元可予以抵扣，金太阳募集资金入账金额应为159,070,846.66元，其中，计入金太阳“股本”人民币22,3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36,770,846.66元。

2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232,820.90	136,770,846.66		34,232,820.90
合计	34,232,820.90	136,770,846.66		171,003,667.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2、股本”。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967,405.08	2,492,816.30		17,460,221.38
合计	14,967,405.08	2,492,816.30		17,460,221.3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7年1-6月增加系按当期净利润的10%计提产生。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470,390.33	90,466,502.6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6,470,390.33	90,466,502.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940,978.41	40,208,300.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92,816.30	4,204,412.39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9,918,552.44	126,470,390.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136,244.62	77,036,874.07	100,834,076.60	64,779,161.31
其他业务	3,792.75	3,515.30	103,517.16	66,810.00
合计	122,140,037.37	77,040,389.37	100,937,593.76	64,845,971.31

27、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7,944.38	411,860.06
教育费附加	317,944.39	411,860.04
房产税	340,260.30	
土地使用税	162,410.00	
车船使用税	420.00	
印花税	79,489.30	
营业税		2,381.84
合计	1,218,468.37	826,101.94

28、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费用	987,111.72	903,575.92
运输费	1,356,508.41	592,707.19
汽车费用	631,501.99	293,945.07
办公费	79,497.43	227,938.73
招待费	886,349.71	240,285.81

差旅费	300,816.21	207,808.46
业务宣传费	826,188.51	396,520.25
其他费用	157,772.88	53,846.71
合计	5,225,746.86	2,916,628.14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费用	1,955,840.75	2,403,187.52
研发费	5,149,067.08	4,815,598.79
税费		644,111.99
办公费	102,365.21	426,836.43
固定资产折旧费	223,709.55	612,266.57
无形资产摊销费	393,560.36	563,087.18
中介服务费	284,905.68	23,201.50
招待差旅费	201,459.48	137,631.13
其他	2,316,387.07	1,081,464.11
合计	10,627,295.18	10,707,385.22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5,905.25
减：利息收入	827,116.23	37,378.46
汇兑损益	456,459.10	-73,578.18
其他	58,912.10	42,586.97
合计	-311,745.03	47,535.58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39,957.43	887,047.79
二、存货跌价损失	90,244.44	-22,376.74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2,429.65

合计	530,201.87	1,037,100.70
----	------------	--------------

3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304.89		8,304.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304.89		8,304.89
政府补助	3,652,312.34	1,043,420.00	3,652,312.34
合计	3,660,617.23	1,043,420.00	3,660,617.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西金阳厂房建设补助摊销	江西宜黄工业园区管委会财政办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658,480.00	100,320.00	与资产相关
研发经费补助	东莞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643,1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央财政拨付的 2016 年度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东莞市商务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5,949.00		与收益相关
广东省名牌产品称号补助	东莞市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收入	东莞市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95,883.34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	东莞市科技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1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652,312.34	1,043,420.00	--

3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86,359.16	604,572.34	1,386,359.1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55,343.16	604,572.34	755,343.16
其他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396,359.16	604,572.34	1,396,359.16

3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32,960.41	3,193,729.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847.39
合计	4,132,960.41	3,228,576.5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073,938.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518,484.7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159,316.2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2,532.31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48,740.41
所得税费用	4,132,960.41

3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单位及个人往来款	2,013,378.65	1,547,377.97
利息收入	827,116.23	37,378.46

政府补助	993,832.34	943,100.00
合计	3,834,327.22	2,527,856.4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8,025,706.02	4,629,482.91
往来性支出	1,599,462.54	525,255.98
合计	9,625,168.56	5,154,738.89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5,940,978.41	17,767,141.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0,201.87	1,037,100.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786,650.87	4,956,562.69
无形资产摊销	-219,745.84	561,864.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5,310.64	155,867.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1,394.42	604,572.3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5,905.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847.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9,115.84	4,360,121.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23,292.47	-1,119,700.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47,982.05	-5,806,72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32,631.69	22,667,559.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242,214.59	24,795,825.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461,349.27	14,140,135.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780,865.32	10,655,690.7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4,242,214.59	41,461,349.27
其中：库存现金	7,513.60	12,379.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234,700.99	41,448,969.9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42,214.59	41,461,349.27

3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31,893.20	银行承兑汇票证保证金
合计	5,031,893.20	--

3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053,799.38
其中：美元	746,013.55	6.77	5,053,794.19
欧元	0.67	7.75	5.19
应收账款	--	--	2,805,362.16
其中：美元	414,510.54	6.77	2,805,362.16
长期借款	--	--	3,112,506.56
其中：美元	134,332.00	6.77	910,018.70
欧元	284,206.65	7.75	2,202,487.8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	宜黄县	宜黄县	生产砂纸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其他说明：

根据2011年12月7日金太阳有限与杨璐、刘宜彪、李亚斌签订的股权让协议，金太阳有限以现金2,000万元收购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全部股权，收购时江西金阳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其中杨璐出资1,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刘宜彪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李亚斌出资3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5%，杨璐为江西金阳和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收购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上述股权变更于2011年12月8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2011年12月29日本公司支付了股权转让款2,000万元，综上所述，以最近报表日2011年12月31日确认为合并日。2011年12月31日江西金阳经审计净资产为19,544,704.00元，合并日按照江西金阳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19,544,704.00元与支付的股权转让款2,000万元之间的差额，调减资本公积455,296.00元。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本公司采取限额政策以规避对任何金融机构的信贷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7年06月30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21.68%。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79,274,107.97	79,274,107.97	79,274,107.97	---	---	---
应收票据	15,027,280.27	15,027,280.27	15,027,280.27	---	---	---
应收账款	50,449,956.46	55,368,608.15	48,113,847.45	3,093,117.54	3,339,534.64	822,108.52
其他应收款	323,422.99	347,490.95	337,813.67	---	8,325.28	1,352.00
小计	145,074,767.69	150,017,487.34	142,753,049.36	3,093,117.54	3,347,859.92	823,460.52
应付票据	16,050,943.63	16,050,943.63	16,050,943.63	---	---	---
应付账款	31,257,115.14	31,257,115.14	30,645,061.19	200,680.00	411,373.95	---
其他应付款	33,102.21	33,102.21	16,824.93	---	16,277.28	---
小计	47,341,160.98	47,341,160.98	46,712,829.75	200,680.00	427,651.23	---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45,798,738.92	45,798,738.92	45,798,738.92	---	---	---
应收票据	13,205,918.24	13,205,918.24	13,205,918.24	---	---	---
应收账款	48,944,337.70	53,427,813.82	47,352,731.46	2,396,392.48	2,884,784.76	793,905.12
其他应收款	234,375.66	253,661.76	243,984.48	---	8,777.28	900.00
小计	108,183,370.52	112,686,132.74	106,601,373.10	2,396,392.48	2,893,562.04	794,805.12
应付票据	19,131,956.98	19,131,956.98	19,131,956.98	---	---	---
应付账款	31,482,394.87	31,482,394.87	31,069,518.72	393,525.55	19,350.60	---
其他应付款	4,833,102.21	4,833,102.21	4,816,800.61	---	16,301.60	---
小计	55,447,454.06	55,447,454.06	55,018,276.31	393,525.55	35,652.20	---

(三)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和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通过款到发货、及时结汇等措施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截止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货币资金	5,053,794.19	5.19	-	5,053,799.38
应收账款	2,805,362.16	-	-	2,805,362.16
小计	7,859,156.35	5.19	-	7,859,161.54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应付账款	910,018.70	2,202,487.86	-	3,112,506.56
小计	910,018.70	2,202,487.86	-	3,112,506.56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货币资金	2,262,977.74	4.90	---	2,262,982.64
应收账款	2,413,925.94	---	---	2,413,925.94
小计	4,676,903.68	4.90	---	4,676,908.58
应付账款	---	805,084.56	---	805,084.56
小计	---	805,084.56	---	805,084.56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7年6月30日, 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及欧元金融资产和欧元金融负债, 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及欧元升值或贬值10%, 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2017年1-6月净利润约474, 665. 50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 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璐、XIUYING HU、ZHEN YANG、QING YANG。

其他说明:

截止2017年6月30日, 本公司股东杨璐出资9, 760, 041. 00元、占注册资本的10. 9418%, XIUYING HU (胡秀英) 出资27, 429, 000. 00元、占注册资本的30. 75%, ZHEN YANG (杨稹) 出资3, 010, 500. 00元、占注册资本的3. 3750%, QING YANG (杨勃) 出资3, 010, 500. 00元、占注册资本的3. 3750%, 杨璐、XIUYING HU (胡秀英) 夫妇及子ZHEN YANG (杨稹)、QING YANG (杨勃) 共出资43, 210, 041. 00元、占注册资本的48. 44175%, 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嘉和信达进出口有限	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李亚斌持有该公司 90% 股权, 公司股东、董事许曼持有该公司 10%

公司	股权。
嘉和（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至 2013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杨璐曾持有该公司 80% 股权，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李亚斌持有该公司 20% 的股权；2013 年 12 月 30 日，杨璐将所持该公司股权转让给陈生国，转让完成后，陈生国持有该公司 80% 股权，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李亚斌持有该公司 20% 的股权。
东莞金源研磨有限公司 (2012 年 12 月 28 日更名为中山金源研磨材料有限公司)	报告期初至 2013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持有该公司 15% 的股权，香港嘉和持有该公司 85% 的股权；2013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将所持该公司 15% 股权转让给开平市奔丰纺织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香港嘉和持有该公司 85% 的股权，开平市奔丰纺织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5% 的股权。
深圳市旭锋进出口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李亚斌之女李妍持有该公司 49% 股权。
XIUYING HU（胡秀英）	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 30.75% 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杨璐	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本公司 10.9418% 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ZHEN YANG（杨稔）	杨璐、XIUYING HU（胡秀英）夫妇之子，持有本公司 3.3750% 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QING YANG（杨勍）	杨璐、XIUYING HU（胡秀英）夫妇之子，持有本公司 3.3750% 的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杨伟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杨璐、XIUYING HU（胡秀英）夫妇之侄，持有本公司 3.555% 的股权
刘宜彪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 2.23057% 的股权
余正喜	本公司十二个月内离职的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持有本公司 0.1049% 的股权
许曼	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 3.5621% 的股权
杜长波	本公司董事
王明远	本公司独立董事
钱志秋	本公司独立董事
胡庆	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亚斌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持有本公司 3.6821% 的股权
杨直秀	本公司监事
闫新亭	本公司监事
郑大林	本公司十二个月内离职的监事，持有本公司 0.3959% 的股权
方红	本公司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 2.6817% 的股权
农忠超	本公司副总经理，持有本公司 2.0304% 的股权
诸远继	本公司财务总监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嘉和信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735,232.21
深圳市旭锋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210,695.34
合计			4,945,927.5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自2016年7月起已经和上述公司没有关联交易。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杨璐、XIUYING HU（胡秀英）、杨伟、农忠超、方红	50,000,000.00	2013年01月28日	2018年03月23日	否
杨璐、XIUYING HU（胡秀英）、杨伟、QING YANG、农忠超、方红	30,000,000.00	2016年10月08日	2017年10月07日	否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765,308.17	1,393,391.78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嘉和信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227,218.28	11,360.91
合计				227,218.28	11,360.9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预收款项	深圳市旭锋进出口有限公司		9,551.48
合计			9,551.48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023,400.56	100.00%	4,241,396.46	8.00%	48,782,004.10	50,860,488.23	100.00%	3,914,162.89	7.70%	46,946,325.34
合计	53,023,400.56	100.00%	4,241,396.46	8.00%	48,782,004.10	50,860,488.23	100.00%	3,914,162.89	7.70%	46,946,325.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8,112,687.45	2,405,634.37	5.00%
1 至 2 年	2,201,237.02	220,123.70	10.00%
2 至 3 年	1,109,606.07	332,881.82	30.00%
3 至 4 年	538,537.18	269,268.59	50.00%
4 至 5 年	239,224.32	191,379.46	80.00%
5 年以上	822,108.52	822,108.52	100.00%
合计	53,023,400.56	4,241,396.46	8.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7,233.5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10,987,019.99	20.72	549,351.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3,713.67	99.04%	20,290.68	5.90%	323,422.99	249,884.48	98.69%	15,599.22	6.24%	234,285.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25.28	0.96%	3,325.28	100.00%		3,325.28	1.31%	3,325.28	100.00%	

合计	347,038.95	100.00%	23,615.96	6.80%	323,422.99	253,209.76	100.00%	18,924.50	7.47%	234,285.26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7,813.67	16,890.68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00	2,50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900.00	900.00	100.00%
合计	343,713.67	20,290.68	5.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691.4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05,900.00	105,900.00
备用金	48,500.00	2,000.00
代垫员工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189,313.67	141,984.48
其他	3,325.28	3,325.28
合计	347,038.95	253,209.7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代垫员工社保	代垫员工社保	154,134.07	1 年以内	44.41%	7,706.70
东莞东大岭山镇下高田股份经济联合社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28.82%	5,000.00
代垫员工住房公积金	代垫员工住房公积金	35,179.60	1 年以内	10.14%	1,758.98
行政人事部	备用金	20,000.00	1 年以内	5.76%	1,000.00
东莞市大岭山荣华工业气体经营部	押金	5,000.00	3-4 年	1.44%	2,500.00
合计	--	314,313.67	--	90.57%	17,965.6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544,704.00		19,544,704.00	19,544,704.00		19,544,704.00
合计	19,544,704.00		19,544,704.00	19,544,704.00		19,544,704.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金阳砂纸有限公司	19,544,704.00			19,544,704.00		
合计	19,544,704.00			19,544,704.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136,244.62	77,036,874.07	99,491,714.34	63,785,128.55
其他业务	3,792.75	3,515.30	93,431.68	40,231.79
合计	122,140,037.37	77,040,389.37	99,585,146.02	63,825,360.34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78,05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52,312.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7,347.27	主要系子公司出售资产影响的所得税额
合计	1,796,910.8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9%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3%	0.27	0.27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的半年度报告及摘要文本。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相关资料。

东莞金太阳研磨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璐）： _____